

证券代码:600419

证券简称:天润乳业

公告编号:临 2020-028

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65 号文核准，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109,540 股，每股发行价格 28.30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87,999,982.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4,348,331.10 元。上述资金截至 2015 年 8 月 21 日已到位，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希会验字（2015）0077 号验资报告。2019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766,660.13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70,363,539.50 元，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6,049,749.12 元（含利息）。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定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分别于 2014 年 9 月 29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4 年 10 月 17 日经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募集资金应当存放于董事会设立的专项账户（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集中管理，募集资金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它用途。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5 年 9 月 10 日，公司、上述开户行、本次发行财务顾问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执行，不存在不履行义务的情形。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如下：

开户行	账号	金额（元）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	146012505010000023	6,049,749.12

注：上述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后公司以募集资金 2,523,945.00 元置换了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次交易整合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并由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希会其字(2016)0016 号《关于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公司财务顾问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此次置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规范性文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相关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募投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募投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存储均履行了公司董事会的决策程序并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相关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发表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贵公司年度募资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相关法规、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相关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天润乳业本次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或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2019年度，中信建投证券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情况无异议。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二）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希会审字(2020)2294号）。

特此公告。

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7,6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6.6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036.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注)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改造机械设备和硬件设施	否	1,600.00	1,600.00	5.74	1,557.20	97.3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建设检测信息中心	否	1,000.00	1,000.00	70.93	479.15	47.9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标的公司借款	否	5,000.00	5,000.00	0.00	5,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600.00	7,600.00	76.67	7,036.35	92.5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5年8月至2015年12月，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次交易整合费用”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252.39万元，均为发行费用。2016年2月2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存在该情形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注：募投项目“改造机械设备和硬件设施项目”剩余资金支付项目尾款，根据天润乳业牧场改造相关项目竣工验收及结算，核减工程款75,192.60元，于报告期内退回至募集资金账户。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604.97万元（含利息），主要系募投项目“检测信息中心项目”所在研发大楼前期装修工作已基本完成，待研发大楼完成相关环保、消防等验收工作后将办理产权证书。公司将根据生产与经营的实际需要，在研发大楼取得产权证书后，合理完成项目的剩余投资工作。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存在该情形						